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10.3.1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若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业绩情形：预计净利润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	亏损：120,000 万元 - 80,000 万元	亏损：68,101.01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5,000 万元 - 50,000 万元	亏损：60,565.33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2,000 万元 - 48,000 万元	亏损：63,232.59 万元
营业收入	11,000 万元 - 15,000 万元	119,756.24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1,000 万元 - 15,000 万元	118,940.92 万元

项 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所有者权 益	-55,000 万元 - -37,000 万元	19,512.11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经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 年公司因欠缴税款部分子公司开具发票受限，业务开展缓慢，公司资金紧张，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下滑明显，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2、本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预计6.73亿元左右。其中，商誉减值损失预计2.36亿元左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计4亿元左右。

(1)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对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星”)52.7535%股权的收购，确认商誉7.02亿元。公司每年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判断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对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和会计计量确认前后各期均保持一致。2020年至2023年，经商誉减值测试，商誉减值金额为4.66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商誉余额为2.36亿元。2024年，经公司初步测试，预计全额计提商誉减值损失2.36亿元。

(2)因本报告期货款回收较差，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约4亿元左右，同比增幅较大。

以上减值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85亿元左右。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若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在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目前公司已启动预重整，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使法院

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